

证券代码：603016

证券简称：新宏泰

公告编号：2025-016

无锡新宏泰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无锡市惠山区堰新路 18 号新宏泰 402 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0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8,626,67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3.068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丁奎先生主持会议。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 3、董事会秘书杜建平先生出席会议，副总经理沈华女士、陈懿洁女士列席会议，副总经理赵寅海先生因公未列席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 《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 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8, 578, 670	99. 9389	38, 000	0. 0483	10, 000	0. 0128

2、 议案名称： 《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 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8, 568, 870	99. 9264	38, 000	0. 0483	19, 800	0. 0253

3、议案名称：《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78,578,670	99.9389	38,000	0.0483	10,000	0.0128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78,590,370	99.9538	26,800	0.0340	9,500	0.0122

5、议案名称：《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A 股	78,589,470	99.9526	26,800	0.0340	10,400	0.0134

6、议案名称：《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8,575,670	99.9351	30,800	0.0391	20,200	0.0258

7、议案名称：《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考核及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8,542,870	99.8934	59,600	0.0758	24,200	0.0308

8、议案名称：《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8, 568, 970	99. 9266	33, 500	0. 0426	24, 200	0. 0308

9、 议案名称： 《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 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8, 585, 770	99. 9479	25, 700	0. 0326	15, 200	0. 0195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 589, 820	97. 7676	26, 800	1. 6480	9, 500	0. 5844
7	《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考核及薪酬的议案》	1, 542, 320	94. 8466	59, 600	3. 6651	24, 200	1. 4883
9	《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585, 220	97. 4848	25, 700	1. 5804	15, 200	0. 9348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江苏英特东华律师事务所

律师：肖勤裕、唐韵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基于上述事实，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本次股东大会的出席、列席会议人员资格与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无锡新宏泰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江苏英特东华律师事务所关于无锡新宏泰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无锡新宏泰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